

青未了



书坊周刊·书评

齐鲁晚报

□ 许山

很久以来我们谈起文学作品,似乎就是顶级名校和顶级研究所定义的那些经典,严肃的学者们钟爱的研究对象主要有两类,一类是一千多年前或几百年最流行的读物,一类是现代当代的先锋实验作品。而他们通常不谈当下最流行的读物,比如:类型小说。类型小说是个统称,细分下来又有很多类,言情、推理、惊悚、科幻、恐怖……这类小说通常很有阅读快感,情节进展快,悬念勾引得人一路往下追,一本书两三个小时即可快速读完,称得上是一次相当舒畅的娱乐消遣,因而是普罗大众的首选。

类型小说发展了几十年,不少作品叫座又叫好,倘若谈到科幻小说经典,必须摆出阿西莫夫的《银河帝国:基地》,1952年首次出版,1966年打败托尔金的“魔戒”三部曲获得“人类历史上最好看的系列小说”奖项,被全世界粉丝奉为殿堂级经典。

当然,别拿学院派的标准来要求,就好像有人喜欢吃素,有人喜欢吃荤,广东人爱煲汤,重庆人爱火锅,饮食口味一样,爱好不同而已,习惯不同而已,选择不同而已。在类型小说领域,《银河帝国:基地》称得上顶尖水准,不愧是“人类历史上最好看”。

它拥有优秀类型小说的一切优点:语言简洁、节奏快、故事精彩、主角魅力十足。

它也拥有类型小说的子类别科幻小说的一切优点:逻辑自洽、核心科幻概念“心理史学”的设定格外强大,足以撑起一个系列。倘若该书有一些小瑕疵,“心理史学”的光芒也足够耀眼,轻松就可以遮瑕。

据说成功预言了1999年亚洲金融危机的经济学家保罗·克鲁格曼,就是因为受到“心理史学”的影响,才选择学习经济学的,因为在他们看来,当时大学开设的所有学科中,只有经济学是最接近心理史学的。

阿西莫夫的《银河帝国:基地》到底讲了一个怎样的“人类历史上最好看”的故事呢?

人类蜗居在银河系的一个小角落——太阳系,在围绕太阳旋转的第三颗行星上,生活了十多万年之久。人类在这个小小的行星(他们称之为“地球”)上,建立了两百多个不同的行政区域(他们称之为“国家”),直到地球上诞生了第一个会思考的机器人。在机器人的帮助下,人类迅速掌握了改造外星球的技术,开启了恢宏的星际殖民运动;人类在银河系如蝗虫般繁衍扩张,带着他们永不磨灭的愚昧与智慧、贪婪与良知,登上了一个个荒凉的星球,并将银河系卷入漫长的星际战国时代,直至整个银河被统一,一个统治超过2500万住人行星、疆域横跨十万光年、总计数兆亿人口的庞大帝国崛起——银河帝国。

一个微妙的转折发生在银河帝国建国后的12020年。哈里·谢顿,这个刚满32岁的年轻数学家,开创了“心理史学”,这门学科能用数学公式准确推演全人类的未来——“预言”从此成为一门可以信任的科学,人类由此可以看见未来。

谢顿的第一个预言是:虽然毫无征兆,但已存在一万两千年之久的银河帝国即将灭亡。故事由此展开……

人类的历史,就这样被数学统治。未来还没有开始,就已经被精确地设定了。我们是按照设定前进,还是努力反抗这种设定?阿西莫夫的笔下,10万光年的银河系,2500万住人星球,巨大的时间和空间,映照出来的,仍然是地球人类亘古不变的愚昧与智慧,贪婪与良知。所以这本书在国外卖了60年了,目前仍然在亚马逊科幻小说畅销前100位,科幻元素也许会过时,但一个精彩的好故事永远不会过时。

如果还需要找点主流观点的保障,那么,2002年,东卡罗来纳大学的文学教授唐诺·帕伦波发表了研究《银河帝国:基地》的学术专著,大大赞美了阿西莫夫的小说叙事功力,称他把小说设计得错落有致,符合混沌理论中的对称结构,因此才魅力无穷,极其迷人。评论家约翰·詹金斯也说,自从阿西莫夫开始写科幻小说,1950年代后的科幻作者要么就极力模仿他,要么就极力回避他。

至少,如果要选择读一本科幻小说,确实可以先尝试一下阿西莫夫的《银河帝国:基地》。



《银河帝国:基地》
[美]阿西莫夫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2年3月出版

好看小说

银河帝国即将灭亡

在中国大陆,或许是受政治因素的影响,有关鲁迅的著作、文章数量众多。在这些著作及文章中,“民族脊梁”溢美之词充斥字里行间,鲜有客观、直白、一分为二式的全景扫描。近日,读了陈光中所著的《走读鲁迅》,颇感耳聪目爽。该书以鲁迅“家”的变迁为主线,视角独特、取材新颖,尤其是对鲁迅直白、客观的分析让人尤感难能可贵。

鲁迅虽然被人们冠以民族脊梁的伟大称号,但说到底他终究还是个凡人。他有无异于凡人的喜怒哀乐,也有无异于常人的脾气性格。他的人生旅途说起来似乎比普通百姓更为“颠簸”,正如作者的肺腑感言:“鲁迅这一辈子,活得真不容易。”

鲁迅生于1881年9月,卒于1936年10月,在他55年的人生旅途中,共迁居了10次,这还不包括他在南京求学、在日本留学、在广州教书,以及在上海避难时住过的临时居所。鲁迅的这些搬家并非都是乔迁之喜,而是多属无奈,这从《走读鲁迅》的11个“家”中足以证明。

鲁迅17岁那年走出故乡,通过“走后门”到了南京“江南水师学堂”,之所以要进水师学堂,是因为那是所公费学校,不但无需缴纳学费,每月还能有少许津贴。那时的他虽没有定向人生坐标,但却不想当兵,所以不久他就改换门庭,进了南京的“南洋矿务学院”。鲁迅在南京求学四年,1902年凭着优异成绩,获取了公费留学日本的机遇。之后他在日本留学7年间,先是学习矿冶,后而改学西医,不久又弃医从文。鲁迅回国后,先后在杭州、绍兴教过书,在北京教育部当过吏,在厦门大学、中山大学讲过学,最后在上海专职从事文学写作。在北京生活的14年间,他先后在绍兴会馆、八道湾胡同、砖塔胡同安过家;在厦门大学任教期间,因为牵挂在广州的许广平以及厦大的初创冷清,使得他只在那个家住了四个多月;在广州中山大学任教和闲居的八个多月间,他先后住过中山大学的大钟楼和白云路的白云楼;在上海生活的九年时间,他先是在景云里两处宅院安家落户,而后又因为避难在拉摩斯公寓住过较长时间,最后病逝于大陆新村的居所。由鲁迅的“家”的变迁,人们可以从中粗略感受到其生活的颠簸和坎坷。

说起鲁迅自然绕不开朱安和许广平,但是,对于鲁迅与她们之间的是非曲直,却很少有人能够直白、公正地予以评说。朱安是旧时女子,是鲁迅的母亲送给他的特殊“礼物”。鲁迅是个孝子,对母亲这份特殊“礼物”受之不甘,违之不敢。1914年,他在日本接到“母病速归”的电报,匆忙起程回国,进了家门才知道是母亲已经为他挖好了结婚陷阱。母命难违,鲁迅万般无奈,即使心中有千万个不愿意,但还是任人摆布地完成了与朱安的婚礼仪式,婚后仅三天,他就迫不及待地离家回了日本,与朱安的婚姻从此名存实亡,直到逝世。许广平是鲁迅的学生,或许是无爱婚姻的压抑,促成了他们之间的师生恋。朱安对此虽是心知肚明,但始终是任随其便,丝毫未予阻拦。任谁都明白,无爱婚姻令人窒息,而名存实亡的婚姻则让人更加痛苦。如果说,鲁迅的无爱婚姻值得同情,那么朱安就更值得人们同情。

人都有性格,但性格过于刚烈或过于懦弱都未必是好事,鲁迅的性格就过于刚烈。他的爱憎分明固然值得赞扬,但他的苛刻却不值得推崇。胡适和鲁迅同是新文化运动的领导者,后来二人由于政见不同而分道扬镳。胡适虽然与鲁迅有过争论,但都不失和气,而鲁迅对胡适则是言辞激烈,愤怒之情溢于言表。更让人难以理解的是,鲁迅后来恨屋及乌,凡是胡适的朋友都成为被他讽刺、挖苦甚至辱骂的对象。顾颉刚曾是鲁迅的朋友,但因其后来追随胡适,便被鲁迅视为不共戴天。1927年鲁迅到中山大学任教仅三个多月,当得知校方要邀请顾颉刚来任教时,便谢绝了校方挽留,愤然辞职。适逢“四一二”政变发生,我们的很多书籍便把鲁迅的这次辞职拔高为因不满国民党政府而愤然辞职,以至于今天仍还有不少人在以讹传讹。非敌即友,非友即敌,这就是鲁迅的偏执和刻薄,其四面树敌之结果,便是左派与他论战,右派对他攻击,真可谓知己能几人了。我们据此说鲁迅爱憎分明也好,说其心胸狭隘也罢,都不能不承认他的性格缺陷。正是由于这种性格缺陷,使得他的生活不得不为之颠簸。

生活颠簸、婚姻颠簸、处世颠簸,构成了鲁迅颠簸的人生。社会环境、家庭生活、个人性格酿造了鲁迅人生的苦酒,这苦酒的品名就是“颠簸”。

□ 杨曙明

【夜读偶记】

侦探小说的极品

□ 天D行者

现在估计少有人知道瑞士作家弗里德里希·迪伦马特了。迪伦马特是以前的译名,现在一般译作“杜伦马特”,不说他的名字,光说他的作品《贵妇还乡》、《法官和他的刽子手》,可能有人会说:“啊,原来是他。”确实,迪伦马特的作品似乎比他的名字更有名。

我最早知道迪伦马特时还只有十五六岁。当时,我在湘北一个小县城的中学读书,有一天,我到学校简陋的图书室中翻阅杂志。图书室在二楼,光线不是很好,也没有多少人,那里面的书并不多,就近的一个书架上摆放着新来的杂志。忘了翻到的是《世界文学》还是别的什么,其中就有迪伦马特的小说《法官和他的刽子手》,估计那是国内第一次介绍他的作品。这篇小说当时只刊载了上半部分,开头非常平淡:“1948年11月3日的清晨,特万镇的警察阿尔方斯·克莱宁在拉姆波因通往特万峡谷森林的路上看见一辆蓝色的梅尔西特斯牌汽车停在路边。”

我坐在图书室里,一口气将它读完,然后急切地等待下一本杂志到来。隔了个多月,也许是二十来天,我终于看到了新来的杂志,便马上翻到这篇小说,开始读它的下半部分,仍然是口气读完。贝尔拉赫探长的名字和形象从此深深印在我的脑海中,他像波罗探长、福尔摩斯以及意大利电影《警察局长的自白》中的波纳维亚一样,成为我印象中的经典。

坦率地说,那时我对作者迪伦马特印象不深,甚至没有认真看看小说前的作者简介。等我几年后上了大学,听说北京人艺排演了他的话剧《贵妇还乡》,由蓝天野导演、朱琳主演,才发现与我喜欢的小说《法官和他的刽子手》是同一作者。《贵妇还乡》1982年4月在北京首演,当时演出了45场,成了北京人艺的保留剧目。至今该剧还在国内舞台上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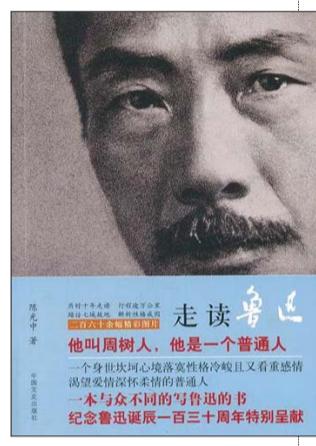
其实,迪伦马特最早是以戏剧成名的,他创作了《天使来到巴比伦》、《罗慕路斯大帝》、《物理学家》、《流星》等30多部剧作,西方有人称赞他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最伟大的德语作家”,将他与阿里斯托芬、易卜生和肖伯纳相媲美,甚至将他和卡夫卡、贝克特等相提并论。

写“犯罪小说”或“侦探小说”是迪伦马特的另一个爱好。严格地说,他的小说与传统侦探小说并不一样,故事中的侦探并不像福尔摩斯或波罗那样足智多谋、无所不能,犯罪分子也没有那么笨拙,给人留下那么多把柄。在他的犯罪小说中,有一种独特的气质令人着迷,那就是对犯罪、死亡、法律等问题的社会道德思考。

我在大学毕业后的第一年,忽然在书店里看到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的《迪伦马特小说集》,便毫不犹豫买了一本。那个暑假我正要坐火车回老家探亲,随身便带了这本书,十几个小时的行程中,我一页一页看完了480页厚的整本书,一点也没觉得疲劳,反而极度充实兴奋。这本书中一共有8篇小说,除《法官和他的刽子手》外,其余的《嫌疑》、《抛锚》、《诺言》也都堪称经典,都是侦探小说的极品。

多年后,他的小说《诺言》被西恩·潘改编成电影《誓不罢休》,由大明星杰克·尼科尔森主演,一个退休警察坚持不懈追凶的故事,被演绎得一波三折、荡气回肠。

让我倍感遗憾的是,那本《迪伦马特小说集》本来应成为我的珍藏,但在借给一个朋友看后,就再也没有回到我的手里。这本书后来没有再版,当时标价只有2.15元,现在网上的二手书价格最高都飙到98元了。幸运的是,网上已有这本书的PDF版,我将它下载在电脑中,激起了我对它和迪伦马特最美好的回忆。



《走读鲁迅》
陈光中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1年7月出版

走读鲁迅的颠簸人生

品读人生

微博书评

@黄老邪:《见解》,燕舞著。两年前,学者周志文接受作者采访,访谈收入本书。序里周先生说,燕舞采访是笔谈,“我们迄今未见一面。我觉得‘缘悭一面’有时也是很优美的事,因为我与孔子、王阳明与柏拉图还有贝多芬,也始终是缘悭一面啊”……周先生延展缘悭一面,却并未夸张它的美好。真美好。

@堯的部落:《中国历史的教训》对中国传统社会的制度沿革及其相关的人物、思想、文化进行比较全面的审视,对中国历史上一件件重大事项、一桩桩制度变迁、一个个重要人物、一部部主要典籍做简明扼要的通俗评述,从中寻找阻碍社会正常发展的沉疴与教训,可以说这本书凝结着笔者数十年阅读本民族历史的深切感悟。

@阿简3:在读这本《我好担心》之前,一直以为只有小猪和猪爸是“操心命”中的极品,像书中的小莉一样,都属于从小就会操心得睡不着觉的,而且想的尽是些匪夷所思的问题,比如门口的大树会不会砸到我家房子之类。小脑袋里有那么多担心得要命的问题,怎么排解呢?和知心的朋友聊聊天,比父母的抚慰还管用。

